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北區

承辦人：林秀娟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1258

傳真：02-27209164

電子郵件：ar0757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430574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37086801\_1143057416\_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市辦理114年「課綱薪火・臺北點亮—學習亮點High起來」教師教學及學生學習成果交流分享活動，請貴校鼓勵師生及家長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活動訂於114年6月7日（星期六）上午8時30分至12時假本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辦理。期透過教師優秀教案交流分享及回饋，展現本市積極推動課綱，以自主、互動、共好之核心素養面向，活化課程、教學與評量；並透過學生分享學習成果，彼此觀摩交流及回饋，反思個人學習歷程之準備，學生場次部份邀請大學教授進行講評回饋。
- 二、請本市立各高中推薦2組學生參與學生學習成果分享，另推薦5位學生到場參加本活動。請各校於114年5月9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前將計畫附件資料寄至北一女中謝智芬教師信箱：jfshieh@gapps.fg.tp.edu.tw。
- 三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如附件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（含附設國立高中）

萬芳高中 1140430



\*PPAA1146005165\*



副本：電文  
交換章

裝

訂

線

